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1月9日上午10:00,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迪安诊断”)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0年1月6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海斌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信用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公司2020年计划向各金融机构申请信用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美元授信额度1,500万美元;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授信额度15,000万元人民币;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授信额度20,000万元人民币;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授信额度25,000万元人民币;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授信额度10,000万元人民币、美元授信额度2,200万美元;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授信额度69,000万元人民币;向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授信额度50,000万元人民币。上述授信均为信用方式,期限1年。

二、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授权管理层使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以上授权投资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

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日披露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审议《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组织架构和人事安排，对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和提名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调整后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构成如下：

战略委员会委员由陈海斌先生、黄柏兴先生、姜悦女士、丁国其先生、陈威如先生担任，其中，陈海斌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主任；

审计委员会委员由丁国其先生、黄柏兴先生、陈威如先生担任，其中，丁国其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

提名委员会委员由蔡江南先生、丁国其先生、黄柏兴先生担任，其中，蔡江南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9 日